

# 领导说不好看 “维纳斯”不能摆门口

## 城管称这是为保证市容市貌,画廊女老板认为城管应提高审美水平

维纳斯雕像在画廊门口摆了大半年了,城管从没有表示过异议。两天前,画廊老板张女士给乳白色的雕像涂上了红色的“皮肤”,城管有异议了——“领导觉得不好看”,要求张女士把雕像收回店里。张女士说自己开的是画廊,用一些艺术品装饰门面是无可厚非的事情,“不能领导一句话就收回”,她认为,城管领导应该提高自己的审美水平。

对此,城管部门的一位队长表示,收回雕像并非有碍观瞻,而是违反了市容的有关规定。他们私下也认为,即使是艺术品,也应该符合大众的审美眼光。



原先摆在画廊门口的“玉女”和“维纳斯”

## 红色“维纳斯”夺目而突兀

昨天下午,记者来到了这家位于常州会馆浜路的画廊。画廊的门面不大,显得有些拥挤,但艺术气氛浓厚,各种油画、素描张贴在墙,十几个年轻人正坐在画板前专心致志地画画。

在画廊的2楼,记者见到了那两座被城管责令撤回的雕像。“夺目”“突兀”,是它们给记者的第一印象。其中高约半米的那座是断臂的维纳斯,另外一座高约七八十厘米的雕像,张女士说是“玉女”,

与普通雕像不同的是,维纳斯全身被涂成了红色,“玉女”也涂上了红色,仅在胸部和腹部留下了空白,但在其胸部高耸之处,是断臂的维纳斯,像极了一滴“血泪”,似乎是涂抹者有意为之。

## 被责令收回只因城管觉得不好看

“这两座雕像本来是乳白色的,今年3月份就放到画廊门口了,那时候城管走来走去,从来没有表示过异议,没想到一换颜色,事情就来了。”张女士告诉记者,给雕像换颜色的想法,是她去北京参加一次画展后形成的,“在北京的柒玖捌艺术中心,我发现红色成了艺术家们普遍使用的颜色,这可能是奥运会举办、国庆60周年后形成的一种艺术表现形式,于是,我们也给‘维纳斯’换了肤色。”

12月9日上午,她将乳白色的“维纳斯”雕像涂成了鲜红色,重新摆到了画廊门口。“不少市民路过时,都会有意无意地看一下,作为一个艺术场所,这也是我们要的效果。”让她没想到的是,雕像在门口仅存在了一个小时。

“那天一个年轻的城管队员过来了,要求我们把雕像收回去,我们怎么解释也没有用,他说这是领导的要求,说领导觉得放在门口不好看。”张女士想不通,自己开的是画

廊,用一些艺术品来装饰门面也是无可厚非的事,“难道他们领导觉得有伤风化?雕像是裸体的,又被涂成了红色,但也不能因为领导一句话就收回了,去年3月份一直到前几天,他们怎么没有提出这个要求?”

心中不平的张女士随后将自己的遭遇发到了网上,同时把雕像拍成图片传了上去,“我要让网友们评评理,看这么做到底对不对,我觉得城管队员应该提高自己的审美水平。”

## 城管:雕像不符合大众审美眼光

负责当地市容执法的常州城管执法支队钟楼大队永红中队奚队长对张女士的说法予以了否认。他表示,收回雕像的确是自己的要求,但并非因为雕像有碍观瞻。“这主要是为了保证市容市貌,因为按照规定,店铺门口出现两种情况是必须责令整改的。如果门口摆放的不是商品,属于违规占用公共场所;如果摆放的是商品,则属于违规占道展示商品。张女士画廊前的两座雕像,不管属于什么情况,都应该被责令收回。”

对于雕像恰恰在换颜色后被要求收回的质疑,奚队长解释说,这是由于市容整治愈加完善的结果。

奚队长的解释并没有得到张女士的认可,“许多商店都在门口摆放盆景和绿色植物作为装饰,为什么和它们一样属于装饰品的雕塑就得不到正常的待遇?难道就因为被涂成了红色?”

在昨日的采访中,钟楼执法大队的某领导私下里表示,雕像的确显得有些刺眼,“你可以让大部分市民来看看,看雕像是否符合大众的审美眼光,看大家觉得刺眼不刺眼?”奚队长也认为,从市容的角

度看,这些雕像不能起到美化环境的作用。“即使作为艺术品,也应该和周围的环境保持一定的和谐。”

“是否应该用开放的眼光看待艺术?”昨晚,张女士给记者发来了一封电子邮件,里面均为张女士在游历时拍摄的雕塑照片,另类、夸张占了绝大多数,在其中一幅某城市街头拍摄的照片上,一幅同样鲜红色的雕像也是那样的突兀,但在雕像的下方,一个长发的女孩正坐在椅子上安静地思考,整个画面反而显得和谐而优美。

快报记者 刘劲松 文/摄

## 有毒化学品车爆燃 沪宁高速堵出10公里长龙

昨天下午近两点,沪宁高速公路无锡往苏州方向东桥入口处,先后发生两起车祸,其中一辆载有15桶二硫化碳的货车在事故中引发火灾导致爆炸,另一辆面包车也葬身火海。事故致使沪宁高速部分路段陷入瘫痪,拥堵出10多公里的车龙。两个多小时后,该起事故被成功处置,仅有少量危险品外泄,没有造成人员伤亡。



事故致使车辆受阻排出10多公里长龙

### 货车撞护栏起火引爆桶装二硫化碳

“沪宁高速上海至南京方向94公里处对面,一辆货车爆燃,该车可能载有化学危险品。”昨天下午2点多,有读者向快报记者报料称,已有4个消防中队和2个特勤中队相继赶到现场施救。

记者乘车自苏州新区入口上沪宁高速后,发现开往南京方向的车辆较为拥挤,而反方向的车道内却显得空旷。等到了苏州西绕城西侧数百米外的沪宁高速无锡往苏州方向东桥入口处,路面已被警方管制,众多消防人员身背氧气罐,头戴防毒面具扑救一辆南京牌号的蓝色起火货车。该车车头烧成了空壳,两前轮只剩下了轮毂,车厢内众多桶装物品在燃烧,但不见黑烟散发,而是一股股白色的烟雾和含有蓝色的火苗。

在起火货车西面不远处,另一辆面包车已被烧得面目全非,只剩下了空壳。现场还有一辆清障车载着一辆被撞坏的黑色轿车,清障车的车头也瘪了一片,有撞击的痕迹。

“我车里的东西啥都没抢出来,这些东西都是我帮在上海打工的乡亲们带的,现在烧光了,我怎么向乡亲们交代啊!”在被烧毁的面包车旁,安徽霍丘县夏店乡的62岁村民赵有成很是懊悔。他说自己到上海看孩子,同时顺便帮乡亲们带了几床棉被和鸡蛋、狗肉、腊鸭等物品。路上有点晕车,他在车上打起了盹,谁知,半路上竟碰上了车祸。

面包车司机告诉记者,下午1点半左右,天上下着雨,路有点滑,他的车和另外几辆车追尾了,当时

车子损伤不大。警察赶到现场处理后,他和其他几位司机正准备离开,忽然听到“咣咣”的撞击声,等他转身一看,一辆大货车在前面燃烧起来,他的车子也着火了。“是那辆货车上的桶装燃烧物落到我的车子上,把我车子也引燃了。”

据现场一位不愿透露姓名的男子介绍,当时,他正在接受警察处理追尾事故,不知正行驶的大货车怎么就撞在了路边的护栏上,“那车装的是二硫化碳,车子撞上护栏后,轮胎起火,引燃了车上装载的二硫化碳。”

### 二硫化碳有腐蚀性,易让人急性中毒

“别靠近,飘散的气体有毒。”看到记者在现场拍照,一位民警上前劝阻。此时,一阵烟雾随风飘来,刺鼻的异味直钻喉咙,让人想呕吐。

救援现场停着多辆消防车,并有环境应急监测车和流动气象车,但仍有消防车不时前来增援。消防官兵在向货车喷水的同时,也不断向路面上打水。一位消防官兵告诉记者,起火燃烧的大货车上,装载的是极易燃易爆的有毒化学品二硫化碳,他们不能急于扑灭正燃烧的明火,而是多向车身和二硫化碳桶的下部喷水,用水降温稳定一定火势,等二硫化碳燃烧得差不多时,再用A类泡沫将这些二硫化碳彻底扑灭。“如果一上来就用泡沫灭火,极可能产生爆炸!车上装载二硫化碳的桶一旦都爆炸,后果不堪设想。”

苏州市气象局高级工程师程维忠说,经现场气象采集,西风3级左右,气温10℃多,“此时是雨雾天气,给救援工作带来

麻烦,对污染源扩散不利,易造成现场有害物质浓度较高。”记者看到,货车后部的多只油桶顶部已掀起变形。据现场一位救援人员介绍,这几个桶是爆炸造成的。参与救援的环保人员解释,正常的一油桶装满水是200公斤,但二硫化碳和水的比重是0.8:1,它在40℃左右便会燃烧,如果是正常的燃烧,只会产生二氧化硫和二氧化碳,万一爆炸,那将是二硫化碳直接大面积扩散,“两三吨的二硫化碳扩散开来,问题是很严重的。”

据了解,燃烧形成的二氧化硫具有一定腐蚀性,大量吸入易造成急性中毒,接触皮肤,局部皮肤可能出现红肿或类似烧伤。

### 高速车辆积压出10公里长龙

事故发生后,苏州市副市长、公安局局长张跃进等第一时间赶赴现场指挥处置工作。经初步调查,事故由货车(车牌号苏AD0021)与前方清障车发生碰撞产生火花引发火灾导致爆炸,车上所载15桶二硫化碳中3桶被炸毁,剩余12桶被成功保护,事故还造成其后面的一面包车烧毁,现场无人员伤亡。下午3点半,货车明火得到有效控制,3点40分,封闭道路实现双向通车,半小时后,该起事故被成功处置,没有再发生爆燃,受污染的环境得以及时清理。

随后,记者乘车前往无锡方向欲择道返回苏州市区,却发现事故现场西侧,虽然有部分车辆得以分流,但仍积压出10公里左右的长龙。

陈泓江 王伟 文/摄

## 业主咬坏保安耳朵,还把它吞下去了?

昨日上午10点半,常州扬名街道瑞星家园2号门岗处,3名业主和2名保安发生冲突。其中一名保安的左耳被一男业主当场咬下一部分。目前,当地派出所已经介入调查。

### “我耳朵被咬掉了一大块!”

“那个男的对着我耳朵,张嘴就咬。”昨日在无锡人民医院特需病区,28岁的盐城小伙卞某躺在病床上,表情痛苦。他是无锡九隆保安公司的保安,今年上半年被派到瑞星家园。出事的时候,他在2号门岗外站岗,门岗里还有他的同事王某。上午10点左右,他突然听到王某的一声惨叫。“我回头一看,一个女业主一口咬住了王某的手指,血都流下来了。”卞某急忙冲过去,准备把女业主拉开,“我还没拉到呢,一名男业主一下子冲过来

抱住我,张开大嘴,对着我的左耳朵就狠狠地咬了下去。”

卞某当时只觉得一阵剧痛,就看到鲜血流淌下来。随后,他被同事送往邻近医院。经医生诊断,卞某的左耳廓严重缺损,耳廓上方全层撕裂。

“我耳朵被咬掉了一大块!”卞某气愤地说,咬了后也没有吐出来,很有可能是被他吞下去了。目击者也都没看到那咬人的男业主把那块残耳吐出来,现场也没找到,想重新接上去都不可能了。卞某的同事王某则是右手无名指受伤,目前已经回家休息。

### 咬人业主可能要担刑责

瑞星家园的另一名保安徐某目睹了整个事件。他告诉记者,昨日上午9点左右,三位业主指挥着6名男子将购买的一扇防盗窗运进小区安装,由于小区统一规

定不能安装防盗窗,卞某和王某伸手阻拦。这时,其中一名年纪较大的女业主突然拿出一根铁棍,冲到岗亭,对着里面的设施就一阵乱砸,正在岗亭内的王某立即用手阻拦,不想,那女业主一口咬住了他的手指。听到王某的惨叫声,在岗亭外站岗的卞某赶忙跑出来拉女业主,却被另一名男业主咬了耳朵。后来,当地派出所的民警赶到把三名业主带进了派出所,伤者也都被送往医院救治。

无锡市公安局的一位负责人告诉记者,目前,瑞星家园的辖区派出所已经依法传唤那两位咬人的业主,具体如何处理,要等法医对伤者的伤情鉴定结果出来。

江苏远闻律师事务所的王宏宇律师表示:如果法医鉴定下来伤者达到轻伤及以上标准,那业业主咬人的行为将涉嫌故意伤害罪。

快报记者 唐奕